

通辽市精神卫生中心食堂餐饮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通辽市精神卫生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食堂餐饮服务（项目编号：TLSZC-G-F-220018）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食堂餐饮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通辽市金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921,986.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餐饮服务	通辽市精神卫生中心	食堂餐饮服务，包括（1）保障住院患者（750人左右）餐饮供应服务；按照中心要求患者供应早、中、晚三餐，包括营养餐、流食、半流食、回民餐等。（2）患者饮食按照中心规定时间提供；患者餐饮食品需要由食堂工作人员送餐至疗区配餐间供应。（3）保障职工（150人左右）以及非本单位餐饮供应服务，人员至二楼餐厅用餐；值班人员送至工作岗位。（4）中心要求的其他餐饮服务要求。	符合通辽市精神卫生中心食堂精细化管理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一年	响应通辽市精神卫生中心要求的食堂精细化管理标准及其它要求的标准	921,986.00	1.00	项	921,986.00

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8月24日